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

12150124MB1F63752B

事业单位法人年度报告书

(2022 年度)

单 位 名 称 清水河县医疗保险服务中心

法定 代 表 人

国家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局制

《事业 单位 法人 证书》 登载 事项	单位名称	清水河县医疗保险服务中心
	宗旨和 业务范围	承担医疗保险、长期护理保险的参保登记、缴费基数核定，长期护理保险和城乡居民医疗救助资金筹集等经办工作。承担与辖区内有资质的定点医疗机构、定点零售药店、长期护理服务机构签订服务协议的工作。承担医疗保障制度运行情况的统计分析工作，做好内部风险控制工作。承担门诊特殊慢性病认定、异地就医备案等经办工作。承担各项医疗保险、长期护理保险及医疗救助基金的管理与支付，定期公布各项基（资）金的收支情况，及时向主管部门提出合理化建议。指导各乡镇开展医疗保险、长期护理保险和医疗救助等相关业务经办工作。开展医疗保险、长期护理保险和城乡医疗救助政策的宣传教育工作，受理查询、咨询工作。完成清水河县医疗保障局交办的其他相关工作。
	住 所	清水河县城关镇滨河南街
	法定代表人	牛何如
	开办资金	30（万元）

	经费来源	财政补助（财政补助）	
	举办单位	清水河县医疗保障局	
资产 损益 情况	净资产合计（所有者权益合计）		
	年初数（万元）	年末数（万元）	
	0	0	
网上名称	清水河县医疗保险服务中心.公益	从业人数	11
对《条例》和 实施细则有关 变更登记规定 的执行情 况			

开展业务活动情况

作为医保部门，我局深刻领会党和国家的政策精髓，多方组织力量，大力动员广大城镇职工和城乡居民积极参加医疗保险，在医保新系统平台启动后，在新系统不稳定的情况下排除一切障碍，为居民及时参保提供便利。2022年，特殊群体通过资助参保政策参保率达到100%。除异地参保外，本县参保人数超过常住人口数。

（一）城镇医保参保及基金征收情况。 2022年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人数达到1.65万人，截止2022年9月份征缴参保资金约5100万元。

（二）城乡居民参保及基金征收情况。 2022年，因受新冠肺炎疫情、国家医保信息平台停网切换、集中参保缴费期等因素影响，部分城乡居民未能在集中缴费期参保缴费，县医保局克服困难，积极做好宣传动员工作。城乡居民共参保8.97万人，征缴参保资金约3400万元。 县医保局坚持以报销政策为底线，以人民群众利益为核心，严格按照政务服务承诺时限落实医保待遇，规范待遇保障流程，层层压实责任，确保各项保障及时落地落实。

一是医保待遇逐步提高，加大大病保险保障力度，提高城乡居民大病保险支付比例，实行分段累计支付方式，城乡居民大病保险不设年度最高支付限额。

二是医疗救助取得新成效。将全县各类救助对象纳入医疗救助范围，资助参加基本医疗保险。对救助对象实施大病保险倾斜政策，大病保险起付线降低50%，报销比例提高5个百分点。医疗救助“一站式”结算服务稳步落实。

三是做好长护险评估监管工作，做到应享受都享受到医保待遇。一年来，全县范围内申请享受长期护理险待遇379人，经审核评估后给予待遇拨付238人。通过长期护理险经办管理工作，让群众切实感受到政府的关怀，有效解决老龄化导致的失能问题。

四是按照市局文件精神，意外伤害医疗保险报销在统筹区

	内由医疗机构直接结算，统筹区外定点医疗机构发生的医疗费用，由县医疗经办机构报销。
相关资质 认可或执 业许可证 明文件及 有效期	
绩 效 和 受 奖 惩 及 诉 讼 投 诉 情 况	

接受捐赠 资助及使 用 情 况	
-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

填表人： 李英英 联系电话： 13214095588 报送日期： 2023 年 04 月 07 日